2019年邹平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(综合类)考察通知

递补考察体检人员名单（见附件3）请于2019年12月17日上午11:00前到邹平人力资源市场（地址：邹平市鹤伴一路39号）提交以下材料：

1、政审证明材料。主要内容包括：被考察人的现实思想工作表现及历史表现，有无练习法轮功历史、有无参与邪教组织和有无犯罪纪录等情况。有工作单位的考生，由用人单位出具此政审证明材料；没有工作单位的考生，由户籍所在地户籍管理部门出具有无练习法轮功历史、有无参与邪教组织和有无犯罪纪录等情况。

2、家庭成员及社会关系（应回避亲属关系）情况表（附件4）。

3、档案保管部门出具档案存放证明材料（档案保管部门及其详细地址和联系方式）。

4、资格审核时申请缓交单位同意报考证明的，提交单位同意报考证明。

以上材料不能按时提交的，视为自动放弃。

中共邹平市委组织部

邹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 2019年12月11日